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乃文先生召集,应参会董事 12 人,实际参会董事 12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抢抓储能发展机遇,推进储能电站项目顺利落地,开拓储能业务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储能公司”)增资 26,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悦达储能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 万元。本次部分增资用于悦达储能公司投资阜宁、灌南两个大型共享储能电站项目。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6 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所需,本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盐城悦达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和江苏悦达骏驰汽车销

售有限公司向悦达北方实业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悦达供应链管理江苏有限公司销售乘用车。

同意 6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了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7 号）。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8 日